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消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取消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

1. 取消的股东大会届次：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取消的股东大会召开日期、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为：2024年5月7日（星期二）14:0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7日上午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下午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7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3. 取消的股东大会的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4. 取消的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阿克苏地区阿克苏市兰干街道海江社区英阿瓦提路 2 号商业楼 B 座 D22 会议室。

二、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原因

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《终止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《关于取消召开2024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经公司慎重研究，决定终止实施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。

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原定于2024年5月7日（星期二）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《关于终止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本次取消召开股东大会的事项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并感谢广大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与支持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浩源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